

卫辉市扶贫开发办公室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卫辉市乡村振兴局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六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条例》，紧紧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完善公开机制，强化解读回应，提升工作透明度，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一) 主动公开

2021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发布各类信息57条，信息浏览量4749人次，发布政策文件7篇。

(二) 依申请公开

2021年我局无依申请公开信息。

(三) 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专人专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和机制。二是完善机制流程。做好事项公开内容的审查、发布、反馈，及时准确公开影响群众权利义务的信息，准确把握政府信息不予公开范围，切实做好保密检查，没有公开涉密以及规定禁止公开的事项。三是加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指导相关乡镇、行政村按照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和机制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事项信息公开工作，督促及时公开信息，畅通公众表达意愿渠道。政策宣传解读到位，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通过纳入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设立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扶贫工作版块统一管理，有效地避免了重复投入和资源浪费，降低了管理成本，提高了运维效率。

(五) 监督保障

将信息公开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研究部署，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对任务进行细化分解，落实工作责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在公开内容、公开时效等方面都有提高，但仍存在一定不足。一是主动公开的内容仍需进一步提升；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技能有待提高；三是综合服务水平仍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我局将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增强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及时更新政务信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提高工作人员发布信息、政策解读、回应关切能力；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畅通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完善信息公开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